

荔景天主教中學
通告 第三百零七號 (2025-2026)
有關「管樂團—樂器班(長笛班)」事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獲選參加「管樂團—樂器班(長笛班)」。有關下學期的訓練詳情如下：

活 動 名 稱		管 樂 團 — 樂 器 班 (長 笛 班)		
日 期	2026 年	1 月	26 日	逢 星 期 一
		2 月	2、9 日	
		3 月	2、16 日	
		4 月	13、20、27 日	
		5 月	4、11 日	
時 間	下午 12:30 至 下午 1:30			
地 點	本校音樂室(322 室)			
負 責 老 師	溫錦屏老師			
學 費	①學費將為港幣 \$2000 元正(全期)。 ②同學如正領取書簿津貼全免或屬綜援受助家庭可向校方申請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以獲得學費全數資助。其他同學亦可透過「全方位學習及姊妹學校津貼」獲得學費全數資助。 ③如學生出席率不足七成，需繳付全額學費。			
備 註	①樂器班全年共 17 堂，所有參加同學不可於學期中途退出。老師將挑選表現優秀的同學參加管樂團排練。 ②學生可自備樂器或經學校訂購，家長可自行前往任何琴行購買樂器。 ③如經學校代訂購樂器，請與學校音樂科溫錦屏老師聯絡(Tel.:27441610)。			

為讓練習能順利進行，懇請督促 貴子弟於練習進行期間，嚴謹聽從負責老師的指導，免生意外。敬請填妥以下回條，並着 貴子弟於一月二十一日(星期三)或之前交回溫錦屏老師，以便彙辦。此。

此致
貴家長

荔景天主教中學校長
劉廣業謹啟

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

註：如天文台發出八號預警／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／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，當天的活動將會取消。

【回條】
有關「管樂團—樂器班(長笛班)」事

25307

敬覆者：

有關「管樂團—樂器班(長笛班)」事已知悉，本人 *同意／不同意 *小兒／小女 參加上述活動。

另，本人 *會／不會 為敝子弟申請 *☐「▲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或 *☐「全方位學習及姊妹學校津貼」以資助是次活動費用港幣**\$2000**。敝子弟：

*☐ 現正領取「學生資助計劃」全額津貼。 ☐ 屬綜援受助家庭。

☐ 經濟困難，詳情：_____。

此覆
荔景天主教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
班別/班號：_____ ()
家長姓名：_____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 月 日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★請在適當空格內加上✓號

▲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只適用於現正領取「『學生資助計劃』全額津貼」或「屬綜援受助家庭」申請。
(倘申請人在本學年未曾向學校提交任何津貼資助的證明文件，則需提交有關證明文件的副本，並請注意活動日期必須在文件的有效日期之內。)